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鹰潭市高桥片区海绵城市建设 PPP 项目白马水库水生态修复工程视频监控设备安装劳务分包工程 建设单位为鹰潭市首创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江西省鹰潭市。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劳务分包工程 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北京第一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采购相关制度，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内容：开挖土方及绿化植被、开挖破除过路管沟、埋设线路、安装套管及保护管、安装视频监控设备、砌筑接线井、电表报装等工作的劳务分包。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江西省鹰潭市白马水库。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56 日历天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视频监控设备安装。

2.5 招标控制价格：1600000 元。

2.7 其他：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劳务分包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近3年施工劳务（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5 参与投标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报名流程

4.1 本项目采用网上形式进行招标人注册、报名、CA 办理、下载文件、网上投标、澄清、网上开标等工作，投标人须登陆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apitalwater.cn>）完成注册、报名、获取招标文件、安装投标工具、在线提交响应文件等有关操作。

凡有意参加招标者，请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 15 时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 15 时（北京时间）在电子商务平台上报名，报名审核通过后请下载招标文件。无论招标人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招标内容（①注册审核及 CA 办理需要 3-4 个工作日，请尽快完成注册并办理 CA；②使用手册详见电子商务平台首页网站公告）。

4.2 报名流程及报名资料：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注册）→查看招标项目→招标人报名→①提交报名信息；②上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③上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附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报名成功后（在【正在参与项目】或【已报名项目】查看审核结果）获取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自 2025 年 1 月 14 日 15 时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 15 时（北京时间），报名审核通过的招标人，请在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上进行下载。

4.4 响应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1 月 21 日 15 时。投标人应通过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apitalwater.cn>）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在线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必须使用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进行签字。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单位（法定名称）章，不得使用下属单位印章代替。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如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投标，由委托代理人签字，也可由法定代表人签字），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商务平台将不予接受。

（2）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一正一副），应按照招标文件

的要求密封。纸质版响应文件仅作为资料存档用，开标、评审均以电子商务平台上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准，开标现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开启纸质版响应文件。

(3) 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鹰潭市高桥项目部。

(4) 纸质版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5年1月21日15时前（北京时间）。

(5) 电子开标：投标人通过投标管家登录开标大厅参加开标，并使用 CA 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5 开标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4.6 发布公告的媒介

首创环保电子商务平台 (<https://ecp.capitalwater.cn>)。

4.7 联系方式

地 址：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6 号路 1 号

联 系 人：周丽

联系电话：18107012550

招标人：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北京第一分公司

2025年1月10日

